

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的女性难民面临严重的艾滋危机

在撒哈拉以南地区，妇女与少女可以说是艾滋病灾害的主要受害者。

首先，性别所造成的不平等待遇大幅度提高了女性的艾滋病易感性。战争以及民族冲突令大批人流离失所，而这种环境令女性更易遭受人权的侵犯，包括身体上的伤害从而感染艾滋病毒。

据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会统计，妇女与儿童占全球 3500 万难民总数的 75%。

与此同时，全球十大难民群体中的五支来自撒哈拉以南地区 (1 联合国难民事务署)。

截至 2006 年，世界上三分之二的艾滋病毒携带者（包括患者）聚集在此，而其中 59% 为女性。年轻女性面临的风险尤其大：据统计，15-24 岁间的女性感染率相当于同龄男性的三倍。

流离失所的妇女需要面对的难题包括家庭以及周遭社区的破裂，医疗保健的缺乏，暴利的威胁（包括性暴力）以及高危性交易。与此同时，难民往往遭到种种歧视，人权的侵犯，以及严重的心理压力，尤其是耻辱心理。

社会经济动摇

当人们被迫离开祖国去其他国家避难时，他们所失去的不仅仅是物质上的家园，更重要的是生活和心理上的稳定：熟悉的环境，社团，文化。这种被动的变动也大大影响了他们的性生活以及性别平衡。

妇女之家庭及社会地位低下是有目共睹的，然而，动乱时期令这种不平等更加明显。

男性所遭受的生活上，工作上的挫折往往在妇女身上得到发泄。不规则的性活动也大幅度增加，导致艾滋病毒加速传播。

同时，难民妇女在经济上对男性的依赖性令她们更易于遭到不公平的剥削。

性交，为了生存

这是一个非常严重的问题。在动乱时期女性（包括年轻女孩）身兼数职，因为她们必须照料感染了艾滋病的亲人，又需要养活年幼的弟妹或儿女。她们通常没有从事有偿工作的时间和精力，因此往往被迫与军人们，警务人员，甚至于和平工作人员进行性交易以换取食物，住所，金钱等生活必需品。

部分当地生活相对富裕的中老年男人更借机用金钱以及各种商品来诱惑难民妇女与其进行性交易。此类关系为艾滋病快速蔓延提供了重要的渠道。据人权观察组织统计，半数以上的部队及警方人员为艾滋病毒携带者。

破损的诊所以及未经检验的血库

平民要在动荡时期获得完善的医疗保健服务是非常困难的。医疗器材以及血液都属于非常珍贵的资源，而拥有使用特权的往往是军事伤患，而非流离失所的难民。后者的健康需求也通常遭到严重忽视。因此，妇女生育也成为她们感染病毒的一大主要途径，因为就算可以输血，也无有效检验血液的器材。

猖獗的性别暴力

性暴力为导致女性感染艾滋病毒的首要危险因素，而动荡时期正是性暴力猖獗的最好时机。强迫性交所导致的女性，尤其是少女阴道擦伤和撕裂令病毒以及其它细菌更易侵入血液。同样的，传统的女性割礼习俗所造成的不断，频繁的伤害也进一步提高了各种感染，包括艾滋病毒发生的机率。

背井离乡，只身无助的妇女尤其容易成为性暴力的受害者。就算是在看来安全的难民营中也有部分无良工作人员涉嫌对难民妇女与儿童施暴，包括性侵犯事件。此等事件在塞拉利昂，刚果，利比里亚等国家曾有报导。

部分地区的人们错误地相信与处女性交可以治愈艾滋病，从而导致频繁的轮奸事件不断发生。

性暴力更可以成为残忍的战争武器。据 UNIFEM 报导，在卢旺达以及苏丹达尔富尔德，敌军常有意将艾滋病毒通过性暴力传染给当地妇女，作为宣战工具。人权观察组织也报导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内战中的叛军为了惩戒当地平民支持敌军而大肆对妇女儿童施暴。

同时，妇女与女童也是当地年轻士兵，甚至于童军的施暴对象。

由此可见，两性关系间的暴力是导致女性艾滋病感染率增高的首要因素。另两个主要因素分别为剥削性质的性行为，以及围绕性行为本身的缄默文化。

难民耻辱及被歧视心理

难民所承受的耻辱心理来自自身与收容国家/地区的文化以及习惯冲突，贫穷，以及种族歧视。妇女同时还须面对性别歧视。

不幸的是，不但收容国家倾向于指控难民为她们带来艾滋灾害，当难民千辛万苦返回家园时，迎接他们的往往是本国人民的严重排斥，因责难他们将艾滋病带回家乡。普通群众对于艾滋病有很多误解。比如，很多人普遍认为日常接触如握手，拥抱，亲吻，打喷嚏，蚊虫叮咬以及运动场和都可以传染艾滋病。因此，返乡的难民往往在各种社交场合遭到明显的歧视；旁人，甚至于亲朋好友的避之不及令他们的心灵受到无法弥补的创伤，更令他们的自尊以及自信心受到打击。

预防意识

现阶段已有不少各种国际援助机构在不同的公共场所进行有关艾滋病的预防以及增加人们对其认识的活动。其中包括了学校，产前保健诊所，青年会所以及食物分发地点，都是众多难民出入较频繁的地点。

不少青少年难民积极接受演讲培训，以鼓励他们大胆公开地讨论关于性与生育问题的重要性。公开讲座，戏剧舞蹈表演，录像带，宣传小册子，以及漫画等，都成为有力的沟通以及宣传工具。免费分发安全套也成为了鼓励群众进行安全的性行为的有效措施。

尊重人权的发展

每个国家政府，社会以及个人都应当认可并尊重女性难民的基本人权，只有这样才能有效地解决艾滋病流行对她们的影响及打击。

联合国艾滋病署，联合国妇女基金会以及联合国人口基金会联合著作的一份报告将妇女的基本权益定义为：获得生殖医疗服务，治疗，以及药物的平等权；减少性暴力以及剥削；禁止非自愿的早婚及盲婚；尊重妇女生育与否的决定权；在家庭财产共有权，财产继承权，离婚，子女监护权以及就业问题上的平等；支持艾滋病病人的照料者及孤儿；普及女童教育。

联合国人权组织强调难民即时在本国以外也有权享有其基本权益，而收容国家有义务执行和保护以下权利：难民有权获得教育，医疗保健服务，在收容国家工作的权利，以及摆脱所有折磨和歧视的权利。

未来的希望

性别，贫困，种族以及健康问题对于撒哈拉以南地区的难民妇女来说是错综复杂的。

希望当然是存在的。政府，国际援救机构以及她们自身都在尽最大的努力来消灭社会弊病以建设一个更美好平等的社会。医学界普遍承认女性缺乏充分的防范措施来保护她们免受艾滋病毒的侵入，因而更积极努力以研制更有效的局部杀菌剂用以降低病毒感染率。这种药剂可直接用于女性生殖器粘膜表面，令防范措施由被动转主动。据估计，此项技术在五至十年内能成功完成及普及。

撒哈拉以南地区的女性在积极抵抗艾滋病方面表现了超人的勇气及决心，而她们的榜样将积极影响必要的政治，经济以及社会变革，从而扭转艾滋危机！